附件1

第二十届“5∙25”心理健康文化节系列活动方案

一、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推进会暨“一站式”学生社区“心空间”启用仪式

（一）参加对象：各学院分管学生工作领导，全体辅导员，研究生兼职心理辅导员，校、院学生心理服务站学生代表。

（三）时间：2023年5月24日14:30。

（四）地点：旗山校区榕苑花香园三楼智慧就业大厅。

 二、第十二届学生朋辈心理辅导技能大赛

（一）决赛时间：2023年5月10日14:00。

（二）活动主题：朋谈心声，辈友同行。

（三）活动地点：另行通知。

（四）承办单位：校心理服务学生工作站。

（五）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关于开展第十二届学生朋辈心理辅导技能大赛的通知》（师委学工〔2023〕13号）。

 三、第十九届校园心理情景剧大赛

（一）决赛时间：2023年5月31日14:00。

（二）活动地点：旗山校区图书馆大礼堂。

（三）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关于开展校园优秀心理情景剧展演暨第十九届校园心理情景剧大赛的通知》（师委学工〔2023〕9号）。

四、2022-2023学年“优秀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骨干”评选

（一）活动时间：2023年5月。

（二）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关于评选2022-2023学年“优秀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骨干”的通知》（师委学工〔2023〕18号）。

五、2021-2023年度优秀心理健康教育辅导站和优秀站长评选

（一）活动时间：2023年5月。

（二）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关于评选2021-2023年度优秀心理健康教育辅导站和优秀站长的通知》（师委学工〔2023〕17号）。

六、第十期辅导员心理成长工作坊

（一）活动时间：2023年5月11日、12日。

（二）活动地点：另行通知。

（三）主办单位：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指导中心。

七、“最强心理”挑战赛

活动以学院为单位，每个单位选送一个参赛队，由6人组成，三位男生，三位女生。通过一系列应对挑战、充满乐趣的心理任务，提升队员自身心理素质和团队意识，增强抗压耐挫能力。

（一）活动时间：2023年5月20日。

（二）活动地点：另行通知。

（三）活动要求：

1.挑战赛比拼团队成员的心理素质，对团队成员观察能力、记忆能力、思维能力、协作能力等方面心理素质加以考查。

2.比赛分两轮轮进行，初赛为积分赛，初赛中积分排名前八的队伍可成功进入决赛，最后排名第一的队伍获得“最强心理”团队荣誉称号。

3.请各学院于2023年5月13日前将《“最强心理”挑战赛活动报名表》(见附件2)，发送至邮箱：psy\_councelling@fjnu.edu.cn ，联系人：刘柏辉，联系方式：059122867245。

（四）承办单位：心理学院。

八、“**植此青绿，生生不息**”**绿植培育活动**

（一）活动时间：2023年5月

（二）活动意义：花有约，春不误。浪漫人间，总是蓄满鲜花。明媚之花点缀了春色，惊艳了春天。为了让同学们感受春日的美好，校心站特此举办这次春种活动动，让同学亲手种下对春天的期待，校心站期待和同学们共赴一场春天的花事。

（三）活动流程：

1.线上发布“春种行动”活动海报，以宿舍为单位进行报名，在规定时间内到规定活动地点领取绿植种子。

2.种子派发：2023年4月30日将在共青团广场/物光篮球场进行发放种子，以宿舍为单位登记领取绿植，领取完成后带回宿舍内种植，并加入QQ群201517270，以便后期通知。

3、打卡记录：在打卡第1、5、10、15、20、25、30天，分别填写打卡记录表和拍照留档，并完成绿植养育感悟，由宿舍成员在小打卡圈子内打卡记录。打卡格式“春暖花开，植得期待”活动打卡第1/5/10/15/20/25/30天

（四）活动要求：
1.营养土、营养液和花盆有限，先到先得。
2.每个宿舍限领两份，数量有限，优先领取。
3.参赛的寝室需要热爱植物，认真负责，做到耐心照料植物；

在30天以内成功长出绿芽的宿舍即可视为成功参与活动，可获得活动证明。

（五）承办单位：校心理服务学生工作站。

九、寄心与诗——心理短诗创作活动

（一）活动时间：2023年5月。

（二）活动要求：

 1.参赛选手需围绕主题进行创作，内容要突出正能量，作品对大学生具有启迪、教育作用，具体内容需与心理学知识或心理健康等相关，行数为3-6行，作品名称自拟。作品需原创，严禁抄袭，一经发现，取消参与资格。

2.加入活动QQ群415337005，填写报名表一并提交诗歌作品。

  （三）评选表彰：校心理健康指导中心工作人员将对作品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即可颁发活动证明，优秀作品将在学工处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展示。

（四）承办单位：校心理服务学生工作站。

十、“拒绝网络暴力，你我健康同行”手抄报活动

（一）活动时间：2023年5月

（二）活动要求：

1.参赛选手需围绕主题进行创作，内容要突出主旋律和正能量，作品对大学生具有启迪、教育作用，具体可以是“分析网络暴力的危害”、“抵御网络暴力方法”等方面。作品名称自拟，作品需原创，严禁抄袭。手抄报制作可采用纸质版或电子版。纸质版为手绘+手写的形式，电子版可选择板绘+文字、素材组合+文字的形式。

2.文件格式为jpg，规格A3（297\*420mm），分辨率300dpi，最终只需提交单张图片（手绘作品需拍照），单个文件不大于5MB。作品提交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12日，提交时需要将作品命名为“学院+姓名+手抄报活动+作品名称”，并附上报名表（见附件3）一并发送至邮箱psy\_councelling@fjnu.edu.cn。

 （三）评选表彰：校心理健康指导中心将组织专家对参赛作品进行评选，最终将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名，并予以表彰。

（四）承办单位：校心理服务学生工作站。

十一、校园心理集市暨“一站式”学生社区特色文化周活动

（一）活动对象：全体学生。

（二）活动时间：2023年5月24日14:00-17:00。

（三）活动地点：旗山校区共青团广场、仓山校区雷锋广场。

（四）活动内容：广场心理咨询、心理游戏、心理文化展示、心理健康知识宣传、心理素质拓展等。

（五）活动形式：

1.活动以学院为单位，应围绕“润心筑梦二十载，扬帆破浪启新航”活动主题进行设计，现场布置凸显心理健康元素，体现学院特色。

2.仓山校区由教育学院、教师教育学院、外国语学院、文学院心理健康教育辅导站负责设点。旗山校区由19个学院负责进行设点，点位安排分别为：心理学院、经济学院、法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传播学院、社会历史学院、文化旅游与公共管理学院、体育科学学院、音乐学院、美术学院、数学与统计学院、计算机与网络空间安全学院、物理与能源学院、光电与信息工程学院、化学与材料学院、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地理科学学院、生命科学学院、海外教育学院。具体点位安排另行通知。

（六）活动要求：

1.各学院要加强组织保障，指定专人负责，全程指导把关，学院心理健康教育辅导站站长、研究生兼职心理辅导员、全体班级心理健康宣传员、学院学生心理健康协会成员、校心理服务学生工作站全体成员积极参与,做好活动策划、现场服务等工作。应充分考虑安全因素，提前做好活动安全预案，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2.校学生工作部为各学院提供800元工作经费支持，主要用于心理集市活动现场布置、道具等支出。

3.各学院需初步设计活动内容，于5月15日17:00前将活动策划和项目（至少三个，包括名称及简介）发至psy\_councelling@fjnu.edu.cn。请各学院自行准备活动所需物资，并于5月24日12:00前布场完毕。

（七）联系人：丘文福，联系电话：0591-22867245。